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林育雯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33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AN739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201827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 下載檔案，共有1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PZ9XKH)

主旨：函轉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為辦理「未知島的故事：打造明天的記憶」人權教具箱校園推廣，即日起開放受理申請，請鼓勵貴校教師報名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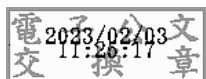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112年2月2日委台權字第1124130084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該會為促進政府部門推動人權教育，以二二八事件及白色恐怖相關史實為基礎，將其中的人物及事件轉化為「未知島的故事：打造明天的記憶」人權教具箱，協助國中小學生思索臺灣威權統治時期之國家不法樣態，電子文宣詳如附件。
- 三、該計畫即日起至112年2月19日止，開放各級學校採線上報名方式申請借用，為擴大人權教育之公共效益，請協助宣導並鼓勵貴校教師報名（網址：<https://gov.tw/BpG>）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

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